發佈：2017-05-31, 週三 10:35
點擊數：13559



近日隨著號稱八百壯士的退伍軍人上街抗爭，吵得沸沸揚揚的年金改革，是蔡英文總統任內最重要的政策宣示之一。「年金改革現在不做，馬上就會後悔。」也屢屢出現在總統談論年金改革的致詞稿裡，然而軍公教勞四大年金，都有破產危機，都有需要進行制度變革的理由，在公、教年金改革版本漸漸明朗化的現在，要求單獨檢討的軍人年金改革方案，仍由國防部研擬中。為何軍人年金改革有其獨特性，筆者恰巧可由一老兵陳情案件分析起。

「陳主任，你們執政黨
年金改革，讓我快活不下去了阿！」接過眼前
高齡86
歲，因為火砲衝擊導致耳朵重聽的老伯，邊大喊、邊遞出來一紙國防部公文，上頭記載著，老伯在民國67年退伍，先前擔任士兵役5年多、士官役17年加上軍官役5年半，總計28
年半的服役時期，退伍時為47歲，經過39
年後的今天，他目前每個月可以領到的退休
俸，只有1萬7千多元。而人人喊打的18%
優退存款利率，在當時的經濟條件下，他只能存入10萬塊進入優存帳戶。

Phoca PDF

再細問下去，老伯民國20年出生於廣東，38
年入伍服役於陸軍，跟隨著當時國民黨政府渡海來台，入伍當年他便參與登步島戰役，陸續也參加過數場實戰，後於51
年奉調至國防部情報局海上情報工作大隊，也就是後來的兩棲行動大隊。服役期間他一共榮獲虎賁獎章、忠勇勳章、實踐獎章等共計5
枚之多，還曾當選國軍戰鬥英雄，獲得總統接見、參謀總長親自頒獎殊榮。而他因為戰功彪炳，在62年獲得領袖特准結婚之禮遇，因此娶到一位好妻子，育有優秀子女。

服役時風光無比的老伯為何要來我們服務處陳情？他的訴求一共有三點。第一點是他抗議他當年被迫提早退伍，害他無法繼續升遷，導致他的退休待遇微薄，因此希望可以比照更高本俸的士官長階級領取退休金。另外他也擔心火熱進行中的年金改革，還會將他的退休待遇向下修正。第二點，因為他當年的特准結婚令上註記他承購房舍可不受記點限制，因此他認為他應可免費承購比起他退伍階級所能享有更大坪數之房型。第三點，他現住於台北市士林區眷舍，國防部卻要求全村搬遷至木柵地區，因此他希望可以留在原址等待眷舍改建機會。

「我帶隊打仗、為國家出生入死，現在退伍後的退休俸，竟不如比我還年輕許多的士官長，當年被逼退的我，現在想起來真得是忿忿不平啊。」「如果年金改革再把我的待遇往下砍，我怎麼過生活啊？」聽到這，我倒是很肯定地跟老伯說：「您放心，您的待遇根本是在地板之下，政府不可能再砍下去的，我們要改革的是，那些領取過高退休給與的高官，絕對不是您這樣為國效力的基層弟兄。」

原來，老伯在退伍當
時的軍階是准尉五等一階，而專業准尉薪
給標準於民國67年6
月廢止，老伯依照
當時的規定，改比照中尉二級支薪，
現今中尉二級的本俸為22,440元，換算成80%
的退休俸後，老伯一個月可領取17,952元，每半年一次領取10萬7,712
元。而這官階異動，便是老伯埋怨的主因，當年47
歲時便因為准尉員額問題被迫退伍，又如果當初沒有升為准尉，而是改以二等士官長繼續升遷，或許待遇也能繼續調升。當然，按照現行的相關法令，老伯的第一點陳情事項無法如願。

老伯提到的特准結婚令上面註記承購房舍「不受記點限制」，國防部官員解釋，老伯可比其他一樣要申購眷舍的同袍，優先承購，但是依照「國軍老舊眷村改建配售坪型辦法」，他仍受限於「二十八坪型配售尉官、士官級原眷戶」，但「得申請自費增購上一級坪型住宅」，可惜這一點也無法滿足老伯的要求。最後一點有關於他希望可留在士林區眷舍，不要搬遷至木柵地區，是他唯一有機會達成的訴求，前提是全眷村多數住戶要有一致意見才行。

透過本陳情案，我們可看出軍人職業的特殊性。第一、老伯是有「戰爭」經驗的，事實上直到民國68
年，中華人民共和國發表聲明，停止對大、小金門等島嶼炮擊，國共大規模軍事衝突才暫告一段落。因此68
年後才服役至今的軍人多數恐無參
戰經驗。第二、老伯當時在18歲入伍服役，並於47
歲退伍，
符合軍人會被迫離
退且退除早的事實。第三、以身體健

Phoca PDF

朗的老伯為例，老伯自47歲退伍至今已領取長達39
年的退休俸，符合請領時間長的特性。第四、軍人階級限制了升遷及服役的年限外，各階級的薪俸差距極大，以老伯為例，中尉二級的本俸正是最微薄的一群。以下讓我們就這四點逐一討論。

談到第一點，坊間很多捍衛退伍軍人的輿論，多有談論到退伍老兵出入沙場、為國賣命，所以國家虧欠他們，不應犧牲他們的福利。確實，軍中訓練有其一定嚴格及風險性，生活品質也不如常人，但是軍
人是否真有出生入死，
則存有不同程度的討論空間。正如前段所述，
民國68
年以前服役的退伍軍人，處於戰亂時期
，尤其如老伯這樣38
年入伍服役的老兵，確實是出生入死，隨時會為國犧牲，絕對需要保障（但事實上老伯卻是保障最少的一群）。然而68年至今也已38
年，這時期處於停戰期間，此
時期入伍直至退伍的軍人是否真能與68年以前服役的老兵相提並論，相信國人心中自有定見。

而提到軍人退除時間早、請領退休俸時間長這兩點，現行常備役軍職人員可分為軍官及士官，服役年限分別為士官下、中、上士50歲、士官長58歲，軍官少、中尉10年、上尉15
年、少校20年、中校24年、上校28年、少將57歲、中將60歲、上將64
歲（如附表一）。國軍目前編制為上將8人、中將52人、少將235
人，其餘軍官都會受限於這樣的編制而影響其升遷管道及退伍年齡，而無論如何，幾乎都會遠早於一般勞工的退休年齡65
歲。而因為退伍早，隨著國人平均餘命的攀升，當然請領退休俸的時間也會跟著延長，因此如老伯這般服役28年半，請領退休俸時期卻超過服役時間長達39年，也將是不可避免的狀況。

附表一：（資料來源：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網站）

軍職人員服役、除役年限(齡)一覽表										
區分	將級			校級			尉級		士官	
	上將	中將	少將	上校	中校	少校	上尉	中少尉	士官長	上中下士
服役年限				28年	24年	20年	15年	10年		
服役年齡	64歲	60歲	57歲						58歲	50歲

最後一點，談到退伍軍人的月退休所得，就不得不按照各軍階談起。依據國防部所提供資料，目前領取月退休俸的12
萬多軍職人員中，其平均月退休
所得超過四萬元的有軍官之中將521人，平均月退休所得達到112,584元；少將2,035
人，平均月退休所得為101,174
元。然而隔了一位階，退休所得便急遽下
降，退伍上校20,518人，平均月退休所得69,814元；中校33,708
人，平均月退休所得56,706元；少校20,479人，平均月退休所得43,863
元。另外士官中僅有一等士官長18,331人，平均月退休所得為43,987元。

平均月退休所得未達到四萬元的有軍官之上尉5,848人，平均月退休所得29,520元；中尉
1,222

Phoca PDF

人（也就是本案老伯的退休所得依
據標準），平均月退休所得21,010元；少尉672人，平均月退休所得17,542
元，士官之二等士官長2,410人，平均月退休所得36,780元；三等士官長1,486
人，平均月退休所得33,162元；上士13,270人，平均月退休所得24,521
元。從上述資料中，我們可以得知領取最高薪521
位中將的平均月退休所得112,584元，是領取最低薪672
位少尉平均月退休所得17,542元將近6.4倍的差距（如附表二）。

附表二：（資料來源：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網站）

軍職人員退休所得：區分階級按退休年齡分析(全俸) 單單位：人，%，新臺幣元						
階級	人數	比率	平均退休 年齡	平均 月退俸	平均每月優存利息	平 (人 優
中將	521	0.43%	59.17	83,720	30,077	1
少將	2,035	1.69%	54.94	75,892	26,479	1
上校	20,518	17.03%	48.77	50,331	20,990	6
中校	33,708	27.97%	44.96	42,200	16,195	5
少校	20,479	17.00%	43.67	35,766	10,818	4
上尉	5,848	4.85%	44.08	28,026	3,779	2
中尉	1,222	1.01%	43.19	20,592	2,027	2
少尉	672	0.56%	42.26	17,234	1,844	1
一等長	18,331	15.21%	47.30	34,860	10,364	4
二等長	2,410	2.00%	46.63	30,253	8,205	3
三等長	1,486	1.23%	47.61	27,894	6,897	3
上士	13,270	11.01%	49.07	22,749	3,784	2
小計	120,500	100%	46.42	38,519	14,142	4
一、案內人數不含上將64人、中士667人及下士718人。 二、資料來源：輔導會退除給付發放系統資料庫及臺灣銀行提供105年6月資料光碟。						

再依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另一
份統計資料，總計121,949
位領取月退休俸之軍
職人員中，月退休俸加上優存利息之月退
休所得未達到4萬元的人數一共有42,597人，約占了總人員35%。而這121,949
人的平均月退休所得為49,379元，若再尋求中位數60,974.5名（
121,949/2=60,974.5）觀之，此人應同樣落在4萬元至5
萬元月退休所得區間。儘管平均數及中位數相距不遠，然而月退休所得兩端之高低嚴重落差不容
小覷，月退休所得2萬元以下的總計有3,663人，但月退休所得達到9萬以上的確有5,535
人，一樣是不用工作的退伍軍人，卻有著強烈的貧富差距（如附表三）。

附表三：（資料來源：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網站）

軍職人員退除所得(月退休俸+優存利息)	
月退休金額	人數

Phoca PDF

10,000以下	1
10,001-20,000	3,662
20,001-30,000	18,239
30,001-40,000	20,695
40,001-50,000	22,566
50,001-60,000	24,538
60,001-70,000	16,317
70,001-80,000	7,107
80,001-90,000	3,289
90,001以上	5,535
總人數	121,949人
平均數	49,379元
資料來源：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退伍後會
有這麼嚴重差距的
月退休所得，當然跟服役時期所領取
的薪俸有關。我們檢視100年7月1
日生效的志願役軍人俸額表，一等士
官長最高二十級的本俸37,760
元是士官所能享有的最高本俸，一級、二級
上將本俸95,250
元則是軍官的最高本俸。當然現役軍、士官們除了本俸外，尚有職務、專業、地域、勤務等相關加給可以領取。然而，若以蔡英文總統近日拍板定案的軍公教年金改革制度所訂定的公教退休金樓地板32,160
元來看，現役的少校四級以下、上尉八級以下
（共12
級）軍官、一等
士官長十一級、二等士官長十六
級、三等士官長十九級以下（共20
級）士官等本俸都未達此標準。想當然爾，退休後再以所得替代率減低後，其退休所得將無法達到此一樓地板高層。

綜上所述，我們平心而論，軍人服役時期，確實因為團體領導、統御作戰的需要，必須層級節制、呈現金字塔型的人力結構，進而發揮有效管理功能。而確實各階級有其不同的要求及專業性，並背負不同強度的壓力及責任，福利待遇自然不可一視同仁。而筆者認為其實這應該也已經反應在服役時期所領取的薪俸及加給上（如附表四）。而退休後，對於軍隊儘管已經無實質產能的退伍軍人，國家也必須要保障其擁有必要的生活尊嚴及經濟條件。而基於這樣的條件設定，領取太多退休所得的自然要向下修正，而領取太少的，是否也有機會適度調升？

附表四：（資料來源：國軍人才招募中心網路客服系統網站）

國軍待遇				
現役軍官待遇表（單位：元）				
階級	俸額	專業加給	志願役加給	合計

Phoca PDF

上校一級	36,425	29,960	10,000	76,385
中校一級	32,430	25,240	10,000	67,670
少校一級	28,435	21,710	10,000	60,145
上尉一級	25,105	20,790	8,000	53,895
中尉一級	21,775	18,910	8,000	48,685
少尉一級	19,775	18,060	8,000	45,835
現役士官待遇表（單位：元）				
階級	俸額	專業加給	志願役加給	合計
一等士官長	25,105	19,160	10,000	54,265
二等士官長	21,775	18,310	10,000	50,085
三等士官長	19,775	18,040	10,000	47,815
上士一級	18,445	17,830	10,000	46,275
中士一級	15,115	17,770	10,000	42,885
下士一級	11,635	17,710	10,000	39,345
現役士兵待遇表（單位：元）				
階級	俸額	專業加給	志願役加給	合計
上等兵	10,905	15,940	10,000	36,845
一等兵	10,180	15,050	10,000	35,230
二等兵	9,455	14,170	10,000	33,625
待遇包含本俸和各項加給。				
擔任單位主(官)管者發給主管加給。				
軍保費、退撫費、健保費及副食費等費用須自行繳納。				
待遇調整以行政院核定內容為基準。				
志願役加給調整經行政院核定自101年1月1日起生效。				

一想到新聞媒體充斥著，由坐領高退休所得的將級長官，打著捍衛同袍弟兄權益的大旗，訴求政府不准改年金制度、不得溯及既往、不能動
優存利率18%、退休金地板不能低於4
萬塊等等言論。他們可曾想過有像老
伯這樣每個月只領不到2
萬，卻還要養妻育子的基層弟兄，他這樣生活了39
年，有那些將官關心過他嗎？有誰試圖改善這樣的待遇嗎？而抗議的將官們還有誰有資格說這樣的經濟條件無法過活？這可是真實上演著，許許多多退伍軍人的日常生活。

國防是維護國家主權最重要的基石，軍人則是支撐國防任務的要角，所以為了維持國防所需的軍人員額數，國軍無論是服役時期或是退伍之後的待遇，都應當具有一定的吸引力及與其他行業的競爭力。而攸關國軍弟兄退伍後生活的關鍵因素，首當便是軍人年金制度的完善與否。支持全體年金改革已經是國人現今跨黨派、跨世代、跨職業之共識，軍人年金改革不能置身事外。筆者認同軍人職業對於國家、對於軍人自身有其特殊性，確實應研擬一套符合其特殊性的年金制度，不但要兼顧世代公平、資源正義，且應自給自足、長久經營。

由本文退伍老兵陳情個案所觀察出軍人職業四點特殊性，政府於軍人年金改革方案上應可考慮以下幾點面向以求周全：

Phoca PDF

發佈：2017-05-31, 週三 10:35
點擊數：13559

一、若以月退休所得觀之，目前121,949
名退伍軍人的平均月退休所得為49,379元，而將近35%
的退伍軍人月退休所得未達四萬元，更有將近18%
的退伍軍人月退休所得未達三萬元，多年來也未曾聽說這些退伍軍人在生活上有何重大困難，因此訂定軍人月退休所得樓地板數值，應回歸年金經營專業考量，一併搭配所得替代率、提撥率等數值精算，以期年金可長久運作，方為退伍軍人最佳保障。

二、考量現今部分退伍軍人確實曾於「戰爭」時期服役，另有部分退伍軍人服役期間從事「戰鬥」專業技能訓練，以上兩類人員具有高度為國奉獻事實及風險特殊性，應設置從優給與機制。

三、配合軍人役期短、退除早、請領長之職業特性，退伍後生活除了金錢上的保障外，也有二度就業的現實需求。政府如何適度延長軍人服役年限，並於其退伍時強化職場競爭力，協助二度就業，進而保障其二度就業薪資所得可與月退休俸適當接軌，作為其延後起領月退休俸時程之配套措施，也應是軍人年金改革方案中之重點項目。

作者 陳賢蔚 為立法委員吳思瑤服務處主任

Phoca PDF